

证券代码：603327
转债代码：113672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转债简称：福蓉转债

公告编号：2025-036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亚仁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7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董事共八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董事共八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了 2024 年度审计服务，公司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水平较高，工作态度认真，能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为公司提供优质、高效的审计服务。因此，公司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服务，并按照服务事项、工作量及业务复杂程度，确定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审计服务费用总额为 115.0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80.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5.00 万元）。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服务，审计费用总额为 115.00 万元。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事前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取消监事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并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公司注册资本及其他条款进行修改，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将按照修改内容编制《公司章程》（修订本），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及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履行其监督职能，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司章程》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的下列事项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机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如下）进行系统性修订，具体如下：

3.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现场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0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08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09 《关于修订〈员工持股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10 《关于修订〈董事会、董事考核评价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11 《关于修订〈股东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12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本议案中的 3.01-3.12 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有关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现场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员工持股管理办法》《董事会、董事考核评价办法》《股东会授权管理办法》《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下午 14 时 30 分在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崇双大道二段 51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网络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有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0）。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1 日